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学大教育

公告编号：2025-022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学大教育	股票代码	0005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学大教育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志勇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神路街樱辉科技中心		
传真	010-62628096		
电话	010-62628096		
电子信箱	ir@xued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发展战略，一方面保持个性化教育领域业务优势及品牌形象，坚持个性化教育理念，提供以学生为中心的个性化教育服务，在个性化教育垂直领域持续深化、重点布局，保持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同时深入推进职业教育、文化阅读、医教融合等业务，夯实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公司持续精益管理，加强成本管控，推进提质增效，优化公司经营效率。公司个性化教育业务市场需求提升，受个性化教育培训业务季节性

周期影响，公司盈利能力显著提升。同时，公司积极偿还借款，已于报告期内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5.15 亿元及所对应的利息约人民币 5,128.23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对紫光卓远的剩余借款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0 元，本金已全部还清。

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均实现增长。具体为：公司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7.86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25.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6.8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38.28 亿元，与上年度末相比增长 21.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5 亿元，与上年度末相比增长 36.64%。

公司自 2001 年创立以来，始终坚守教育初心，牢记“为国育才、为党育人”的教育使命，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办好个性化教育”为准则，聚焦教育业务，通过创新的个性化教育模式，助力新时代高素质技能人才的全面贯通培养，促进基础教育公平、推动教育服务产业发展、赋能教育数字化转型全面升级。

1、个性化教育

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因材施教的教育理念，提供以学生为中心的个性化教育服务，发掘个性优势，培养学习能力，提升综合素养，激发潜能，打造终身成长所需的知识和能力。用科学的工具和方法满足学生的个性发展需求，以个性化教育理念贯穿到学生“成绩”、“成长”、“成才”的全路径培养，让每个学生成为更好的自己。

报告期内，公司个性化学习中心从 240 余所增加至超过 300 所，覆盖 100 余座城市，专职教师超过 4,000 人，并依托学大教育“双螺旋”智慧教育模式，线上线下互补教学，让全国的学生享受优质课程学习体验。实现全流程个性化服务，为学生提供真正有效的个性化学习方案。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沉淀，全日制教育业务在系统、师资、课程、教研、运营、管理等方面积累了强大的能力和资源，已成为公司传统优势业务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在全国多个省市布局超过 30 所全日制培训基地，包括无锡争气学校、天津南开全日制基地、西安全日制基地、深圳城院、华博高考复读学校，全日制培训基地致力于为高考复读生、艺考生等学生群体提供无干扰、无顾虑、无隐患的学习环境，根据学生实际情况全程安排个性化的教学进度和授课内容，使学生获得高效的学习体验。

此外，公司在大连、宁波等地结合当地教育发展需要，兴办具有个性化教育特色的全日制双语学校。在校生生人数近 5,000 人，包括大连文谷 2 所，宁波慈溪文谷 1 所，苏州常熟文谷 1 所，驻马店高中 1 所。自布局以来，以“成绩成长成才”为目标，以“优质轻负”为教学原则，尊重学生个体差异，用科学的工具和方法满足学生的个性发展需求，学大教育学校在教学成果上取得了优异的成绩，已经有多个校区成为了所在地区民办学校的标杆。

2、职业教育

党的二十大报告把教育、科技、人才进行“三位一体”统筹安排、一体部署，极具战略意义和深远影响。习近平总书记在大会报告中强调要“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协同创新，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

公司积极顺应行业发展趋势，聚焦高质量职业教育发展目标重点打造的核心板块。公司职业教育涵盖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教育及产教融合、职业技能培训三个板块，充分依托公司多年来积累的教学教研知识体系、师资资源、技术优势、产业资源等，通过联合办学、校企合作、投资举办、专业共建等模式全面打通职业院校学生成长成才和升学就业的通道，构建以培养高素质职业技能人才为目标的现代化职业教育发展新生态。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沈阳国际商务学校和珠海市工贸技工学校的收购，进一步夯实高质量职业教育核心板块业务的重要布局。截至目前，公司已经收购了东莞市鼎文职业技术学校、大连通才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托管运营了西安市西咸新区丝路艺术职业学校等。

在高等职业教育及产教融合业务方面，公司紧密结合不同地区的产业和经济发展需求，以“专精特新”和“紧缺人才”为导向，精准落地相关专业。公司与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重庆城市职业学院、广安经济职业学院、长春技师学院等多所职业院校以及行业头部企业达成了深度合作。合作项目涵盖共建产业学院、二级学院、实习实训基地、产教融合基地、产教融合人才培养、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等多个方面。通过这些合作，公司将产业发展与教学活动有机结合，充分发挥企业在产业资源和实践经验方面的优势，以及学校在教学和科研方面的优势，共同助力学生成长成才，实现高素质职业技能人才的高质量就业。

公司结合低空经济产业发展规划，建设拓展“低空+应用+服务”协同发展体系，落实“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一体化部署，实现“产-学-研”共同体深度融合，强化低空产业发展、技术研发、人才培养，构建良好产业结构和人才结构推进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联合北斗伏羲与长春市技师学院共建集生产、应用、教学及实训等环节于一体的校企合作平台及人才培养体系，此项目为东北地区首个基于北斗网格码体系构建的低空经济产教融合项目。

3、文化阅读

公司基于在教育行业超过 20 年的深耕，着力打造全民阅读体验升级的全新文化业态，激发全民阅读兴趣，塑造主动阅读能力，成为推动“全民阅读”根本实践的文化容器。目前，公司开业文化空间共计 13 所，其中：

句象书店聚焦促进“全民阅读的开展”，搭建定制化阅读场景和沉浸式空间，从人生第一本书到通过阅读理解世界，赋能全年龄人群的阅读方法，使阅读人群体验、收获得到全方位升级。构建集图书借阅、咖啡轻食、文化空间、阅读指导、文化活动、文创产品等文化业态于一体的复合型文化阅读空间。绘本馆是为儿童提供阅读评测、阅读体系、阅读推荐、阅读指导、绘本活动的个性化阅读空间。培育儿童阅读能力，激发阅读兴趣与潜力，使其学会阅读，爱上阅读，养成终生受益的阅读习惯。开拓了儿童和青少年阅读市场，丰富产品线布局。

4、医教融合

公司医教融合业务聚焦于儿童青少年健康管理领域，主要为 0—18 岁儿童青少年提供发育成长和学习关键能力的评估、筛查、干预和康复服务。面向国家在儿童青少年发展领域的重大需求，整合脑科学、发育行为儿科学、教育学、生物医学工程、信息技术等多学科，通过对神经递质、脑功能结构到生理、心理、行为等多个层次的儿童青少年综合素质测评研究，结合我国的文化背景和教育实践来研究儿童发展，并将研究成果转化为面向儿童青少年心理行为、脑健康的个性化康复教育服务。可为儿童青少年提供精准的分龄式测评、个性化成长导航、智能儿童保健、儿童康复服务，为孤独症、学习困难、多动症、抽动症、注意力缺陷、语言障碍、智力障碍、听力视力障碍、儿童青少年情绪、品行问题、脑性瘫痪、儿童肥胖及家庭照护等提供干预康复、融合支持、家长培训及科普咨询等服务。

在医教融合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教育领域的专业优势，结合医疗健康领域的相关资源，为儿童青少年提供个性化的教育与健康服务。例如，公司可为儿童青少年提供专业的评估和诊断服务，根据评估结果制定个性化的干预方案。同时，公司通过开展家长培训、学校支持等活动，构建全方位的支持体系，帮助儿童青少年更好地应对学习和生活中的挑战，促进儿童青少年的身心健康发展。

截至目前，公司成立的千翼健康子品牌正式步入医教融合领域：许昌千翼康复医院是学大教育集团千翼健康旗下的自营医院，是一所以儿童青少年健康管理、学习障碍诊断与治疗、肥胖管理、儿童保健、儿童康复、中医外治等为特色的二级康复专科医院；“千翼星康”全国首店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为面临孤独症、学习困难、多动症、抽动症、注意力缺陷等挑战的儿童及其家庭提供评估、干预、康复、融合支持、家长培训及科普咨询等服务。

借助千翼健康的专家资源、技术优势和运营管理经验，千翼成功赋能多家合作伙伴，帮助其打造了集儿童青少年健康管理、儿童保健、儿童康复、学习困难筛查诊断与干预治疗为一体的新儿科业务，并已成长为多所合作伙伴的支柱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3,828,341,166.42	3,152,300,829.06	21.45%	3,182,096,39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5,492,942.92	604,136,673.60	36.64%	436,698,110.82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2,785,797,297.92	2,212,636,261.51	25.90%	1,797,614,43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685,304.08	153,783,023.19	16.84%	13,546,26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332,527.76	141,362,317.93	16.25%	-5,987,20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747,270.19	607,394,990.81	9.77%	216,428,943.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191	1.3059	16.33%	0.1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966	1.3059	14.60%	0.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96%	29.85%	-3.89%	3.1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5,295,542.82	914,618,340.22	626,903,061.42	538,980,35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84,744.28	111,357,508.73	14,185,764.02	3,957,28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986,708.99	106,085,238.39	9,124,393.82	3,136,18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448,938.95	-219,879,869.89	465,782,613.55	-23,604,412.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3%	16,058,493	0	不适用		0
浙江台州椰林湾投资策划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0%	12,449,032	0	质押		2,320,000
天津安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0%	10,591,672	0	质押		4,980,000
天津晋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7%	5,995,328	0	不适用		0

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组合	其他	2.07%	2,555,037	0	不适用	0
华安基金—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华安基金—诚通金控2号2期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79%	2,201,552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其他	1.54%	1,902,4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1,400,067	0	不适用	0
天津瑜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1,299,8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1,100,02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台州椰林湾投资策划有限公司、天津安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天津晋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天津瑜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票并非融资融券标的证券。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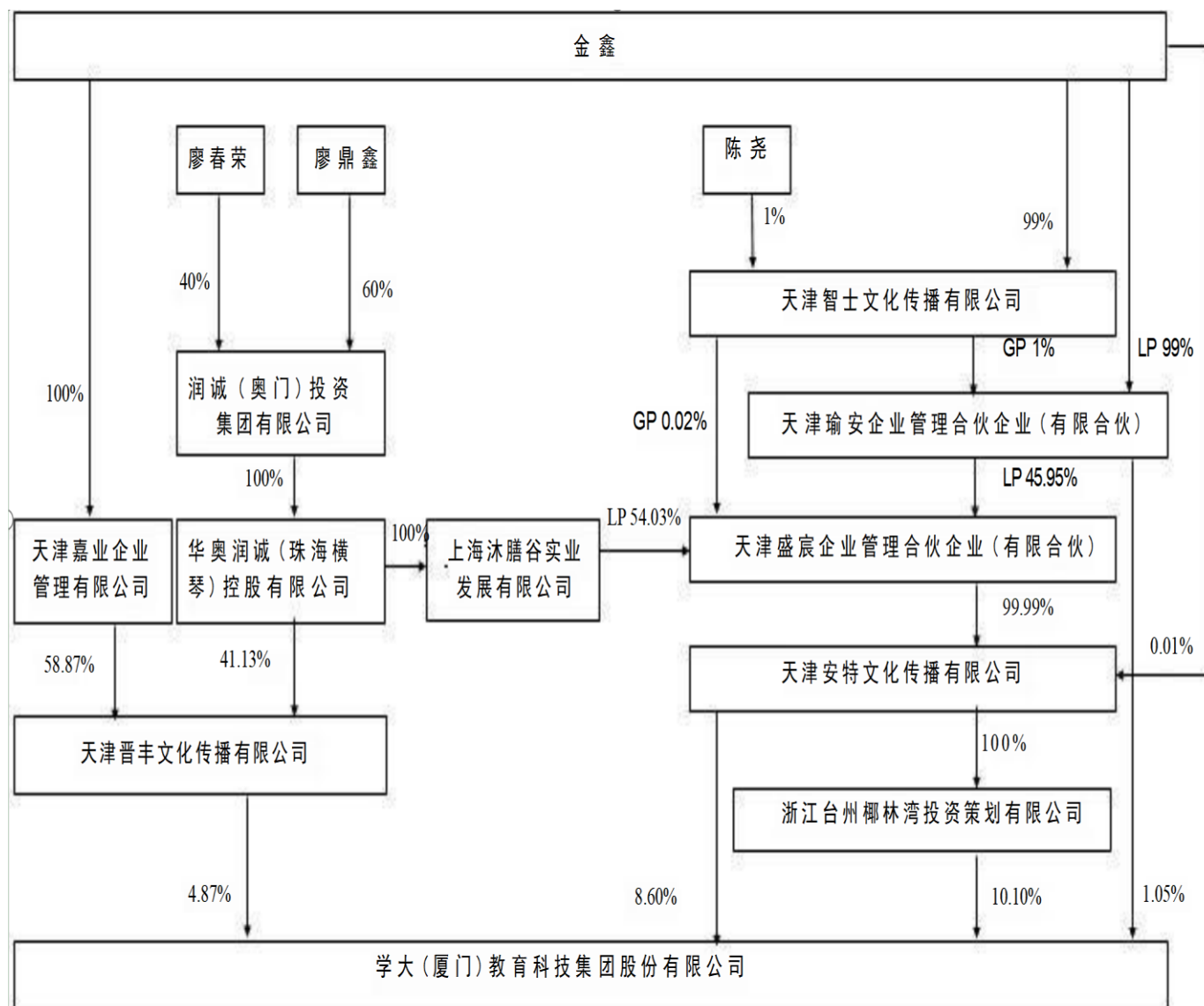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和/或注销，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66.8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7）。

根据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和/或注销，回购股份优先用于注销，注销股份金额为 6,000 万元（具体金额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情况，使用资金达到 6,000 万元前一手），股

权激励具体方案另行制订。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将回购股份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其中，公司回购优先用于注销部分的股份已回购完成。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办理完成公司已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公司后续将依照相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截至目前，公司回购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